

证券代码：832058

证券简称：东联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东联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北京市海淀区阜外亮甲店 1 号恩济西园产业园 23 号楼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高云兴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东联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867,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24%。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地履行公司董事会的工作职责，推动 2024 年公司各方面的工作，董事会形成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报告就 2024 年度公司的经营情况、公司发展战略、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主要工作等几个方面进行全面的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86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地履行公司监事会的工作职责，推动 2024 年公司各方面的工作，监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报告对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主要工作进行全面的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86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4 年末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86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对资金、业务经营等指标进行了分析测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86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0）、《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86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当前经营状况和未分配利润情况，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86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根据 2024 年末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客观公允地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并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出具了大华审字【2025】001100358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86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君嘉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郑廷钉、张艳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君嘉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北京东联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二）《北京君嘉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东联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见证意见书》。

北京东联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